

企业排污信息搬上“大屏幕”

37家企业安装44个污染源公开平台

本报讯“这几天从这里路过,发现新安装了一个污染源排放信息公开屏,以前想了解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还得上网查看,现在从路边就能更直观地实时了解污水是否达标排放。”莱芜市市民杨宝莹说道。

杨宝莹所说的,是钢城污水处理厂在厂区门口新安装的污染源信息公开平台,通过平台,市民能看到厂区污染源的实时监测信息。

“3月13日,我们接到莱芜市环保局下发的《关于实施污染源信息公开的通知》,立即研究落实方案,投资3万余元,用一周时间就完成了信息公开平台设备的安装、调试和运行,成为全市首家安装运行污染源信息公开平台的企业。”钢城区污水处理厂厂长岳庆丰介绍。

在莱芜市环保局的环境自动监测监控系统大屏幕上,显示着全市各污水处理厂、企业、

监测站的实时监控数据和画面,每隔一个小时数据就会更新,以往这些监控数据市民只能通过网站进行了解和查看,如今搬到路边大屏幕上,来到市民身边,监控信息全面、客观、及时公开,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据了解,污染源信息公开是今年莱芜市环保局的重点工作之一,市环境监控中心于3月开始,在全市重点排污单位开展污染源监测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莱钢集团、莱城电厂和九羊集团等37家企业共安装44个信息公开屏,向市民实时公开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浓度,将排污企业置于公众监督之下,引导公众更加积极地参与环保。目前,莱芜市37家企业已全部安装完成并投入使用,实时公布污染源排放信息。

元立伟 苏玲玲



图为莱芜市民观看企业的实时排污信息。 元立伟摄

启动异地执法 完善环保110 铁腕执法再升级

本报讯为强化环境监管,打击环境违法行为,莱芜市环保局以高压执法、高效服务的执法理念,扎实开展环境监察,着力查处环境信访案件,不断提升环境执法水平。

莱芜市环保局按照网格化监管要求,在辖区内开展随机抽查,加大对烧结、焦化、电力、水泥、化工等重点废气污染源的监管,加强对污水处理厂及重点排水单位的监督检查,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

同时,启动辖区环境监察异地执法行动,要求各区环境监察大队、市环境监察支队各大队及市环境监察支队各大队异地执法,通过排查日常监管的盲点、难点,找漏洞、补短板,规范环境监察执法程序,提高环境监察队伍的水平和效能。

开展省会城市群执法联动行动,莱芜市环境监察支队联合泰安市环境监察支队开展联动执法活动。加强与公安部门

的联动联动,完善环保110的各项机制。

莱芜市环保局把环保举报案件的办理作为执法的重要内容,及时受理、迅速查办、快速回复,切实维护群众的环境权益。2017年以来,市级共办理信访案件458件,已办结435件。

莱芜市环保局全面贯彻落实环境法律法规,加快生态莱芜建设,在全市环保系统启动“督查执法年”活动,围绕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点问题,开展“小散乱污”企业专项执法一春雷行动,重点监控企业颗粒物排放专项执法行动等5次专项执法行动,对环境违法行为,加大查处、打击、曝光力度。

今年以来,莱芜市共检查企业618家次,下达处罚决定88起,共处罚款599.5万元,移送涉嫌环境违法犯罪嫌疑人两起,移送涉嫌行政处罚案件6起。 陈玉 张汛

莱城区整治村居环境

建设整治项目72个,惠及人口17万人

本报讯 莱芜市莱城区近年来扎实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以农村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饮用水源地保护、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等为重点,在全区12个乡镇、186个村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建设,共建设项目72个,惠及人口17万人。

莱城区政府将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成立由区长任组长、分区分区长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督导组、综合组等小组,负责示范项目的具体组织实施。区政府与各项目镇(办事处)签订责任书,将工作任务细化、量化,分解到单位,落实到人头。

各项目镇(办事处)落实项目法人制,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现场指挥部和工程技术部,各项目部明确环境监督员和农村义务监督员,施工单位成立项目经理部,形成齐抓共管、一级

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为规范项目管理,健全工作机制,莱城区严格项目筛选,坚持示范项目选择与“新城镇新社区”建设相结合。各镇(办事处)在上报示范项目时,主要负责人均在项目申报表上签字,加盖公章,确保项目筛选工作的严肃性。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和政府采购招投标要求,整个工作由区纪委全程监督,确保项目工程质量。

莱城区不断强化督查,严格考核,对项目进展情况一天一调度,及时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明确各项目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责任,环保、财政部门严格考核,加强对工程建设的调度检查,及时帮助协调解决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杨洪发 吴文静

莱芜雷霆出击治理大气污染

治污用重典 聚力解难题



◆本报通讯员刘化锋 吴文静

山东省莱芜市依托辖区内丰富的煤、铁资源,逐渐发展成全省钢铁生产和深加工基地,“钢城”已成为莱芜的一张名片。在传统工业快速发展的同时,环境承载力低、产业结构重、大气污染等环境问题严重制约着莱芜市的可持续发展,新旧动能转换。

为加快绿色发展,莱芜市委、市政府紧紧围绕改善环境质量这一核心,充分发挥环保倒逼作用,以铁的的决心和措施

向污染宣战、向突出环境问题宣战,把大气污染防治作为环保工作的重中之重,制定出台《莱芜市大气污染防治十条》,强化监管,精准治污,推动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不断改善。

今年1月~4月,莱芜市大气四项主要污染物SO₂、NO₂、PM₁₀、PM_{2.5}同比分别降低25.0%、15.4%、17.6%、13.5%;蓝天白云天数72天,同比增加19天,增加天数列全省第2位。特别是4月,莱芜市PM₁₀、PM_{2.5}、蓝天白云天数、空气质量综合指数4项指标改善幅度均居全省首位。

1 以督察为契机 整改突出问题 156件交办问题已办结128件

莱芜市委、市政府坚持把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作为首要任务,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专门开会研究,市委书记王良、市长梅建华多次听取专门汇报,全市上下凝心聚力,掀起了突出环境问题整治的高潮。

莱芜市按照要求,全力抓好省级环保督察交办问题的整改落实。目前,156件交办的问题已办结128件,其中,关停取缔非法企业68家,涉嫌拘留移送公安案件4起,查处处罚45起,罚款387.9568万元,约谈12批次45人,涉嫌行政拘留4人、问责5人。

为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莱芜市深入开展“春雷执法”行动,加大突击检查力度。先后出动执法人员200多人(次),组织夜间执法检查15次,今年以来已立案88起,罚款599.5万元。

对“小散乱污”企业进行拉网式排查,分类登记造册,依法依规整治,先后关停小造纸、小化工等小企业27家。将小砖瓦窑、小石灰窑、小石料厂等“土小”项目作为重点,加大执法力度。目前,全市正组织针对纳污坑塘、“土小”取缔和乱排乱放行为的专项执法,对发现的问题,将严肃约谈问责,情节严重的坚决移交公安部门。

莱芜市还在辖区内开展了市级环保督察,采取听取汇报、座谈交流、查看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分4个督察组对6个区(管委会)及市发改委、市经信委等15个市直部门单位和莱钢集团等5家企业进行集中督察,共发现和梳理涉及大气污染防治方面政府落实、部门监管和企业治污等各类问题45个,已整改完成30个,15个正在整改。

整治重点片区,取缔“小散乱污” 钢城区综合整治扬尘污染

本报讯“以前一起风就到处灰蒙蒙的,大风经过时带起漫天的尘土,平时都不敢开窗户。现在村里的石料厂治理以后,扬尘明显少了。”莱芜市钢城区颜庄镇西当峪村的一位段姓村民指着村里的路说。西当峪村环境面貌的改善,得益于钢城区大力实施的扬尘污染综合整治行动。

今年以来,莱芜市启动重点片区扬尘污染综合整治工作。钢城区环保局在前期调查摸底、找准问题的基础上,全力推进石料厂、道路扬尘治理及“土小”企业关停等片区综合整治任务,从源头上治理扬尘污染。

为深入推进重点片区扬尘污染综合整治,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钢城区组织执法人员对颜庄片区、钢城区站点周边进行摸排,明确扬尘污染综合整治的重点:石料厂扬尘、粉尘污染综合整治,石灰土立窑、小造纸等“土小”企业关停取缔,堆场、料场、施工场地等扬尘污染综合整治。

颜庄片区石料厂、堆场、料场较多,是钢城区扬尘污染综合整治的重点区域。在前期摸排并明确整治重点后,钢城区环保局针对颜庄片区实际情况,实施严格的整治措施,对片区内的石灰土立窑、小造纸等“小散乱污”企业,下达《限期关闭通知书》,颜庄站点周边、主要干道两侧堆场、料场及石灰机立窑、煤炭、微粉生产等企业全面进行整治。

重点片区扬尘污染综合整治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为确保工作有序开展,钢城区环保局和颜庄镇及有关部门单位抽调专人组成工作组,将任务落实到人,严格按照整治标准要求稳步推进。

钢城区针对关停的“小散乱污”企业,一旦发现反弹迹象,立即组织执法队伍进行拆除。按照“6个100%”的要求治理施工工地扬尘,要求施工单位严格落实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大风起尘天气停工。强化上路车辆监管,对路面造成污染的,由交警中队进行查处。对205国道、龙行街等道路及区域内主要街巷道路扬尘进行整治,加强路面保洁。

同时,加强对涉尘单位的治理指导和验收,整改完成及反弹或者不按照整改要求生产的,加大处罚力度,督促整改。截至目前,全区50多个料堆都采取了覆盖措施。

王敏 吴文静

2 制定地方“气十条” 细分任务精准发力 淘汰改造297台燃煤锅炉,建筑工地实现“6个100%”

环境治理,大气污染首当其冲。莱芜市把大气污染防治作为环保工作的重中之重,综合施策,精准发力,持续深入抓好各项措施的落实。

针对扬尘污染、面源污染特别是PM₁₀浓度高等问题,莱芜市制定出台《莱芜市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涉及加强对钢铁企业和发电企业的监督管理、加大化工企业和石灰企业的治理力度、关闭整治石材开采有序恢复治理等10个方面,将“大气十条”任务细分为21项任务,层层分解到各级各部门,明确完成时限、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为加快推进钢铁行业环境深度治理,莱芜市组织莱钢、泰钢、九羊3家钢铁企业制定《环境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并邀请中冶建研院和山东省冶金设计院的专

家对3家企业的污染治理现状进行评估,对污染治理存在的问题进行会诊,评审深度治理方案。

2017年,莱钢计划投资约2.08亿元,实施污染治理项目19个,其中4个项目正在施工,两个项目已完成招标,其余13个项目已确定工艺路线和改造方案。泰钢计划投资约1.27亿元,实施钢铁行业深度治理项目10个。九羊集团计划投资约4.57亿元,实施污染治理项目10个,目前已完成两个,正在施工的7个,准备施工1个。

莱芜市不断加快燃煤锅炉淘汰改造,对辖区燃煤锅炉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制定淘汰改造工作方案、补助政策和考核办法,明确淘汰改造标准,逐台明确治理方式、完成时间、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排查出的297台燃煤锅炉将

于10月底前全部淘汰改造完成。

在建筑扬尘治理方面,莱芜市住建、城管等部门加大整治力度,严厉督导,跟踪落实,对城区内所有建筑工地严格落实洒水、覆盖、围挡、冲洗、道路硬化等措施,并安排专门督导员,每日进行考核打分,依次排名,并在新闻媒体上公开扬尘治理“红黑榜”,目前城区内建筑工地基本实现“6个100%”。

莱芜市认真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严格按照程序和要求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公开预警和应急响应信息。在今年的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先后出动300余人(次),检查企业80余家,检查工地60余家,对检查中发现的不按规定停工的工地、不正常运行治污设施、污染物直排的单位依法进行处理和移送。

3 集中整治重点行业 打造长效监管机制 83个管区每个管区至少配备一名专职网格员

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既要治标更要治本,既要打攻坚战更要打持久战。莱芜市委、市政府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在开展集中整治的同时,不断完善环境监管治理体系,探索建立环保工作长效机制。

为强化重点领域行业整治,莱芜市组织环保、住建、城管等相关管理部门制定钢铁行业深度治理、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城市道路保洁、烧烤经营等行业专项技术导则,工作方案和考核办法,坚持“谁制定、谁落实、谁考核”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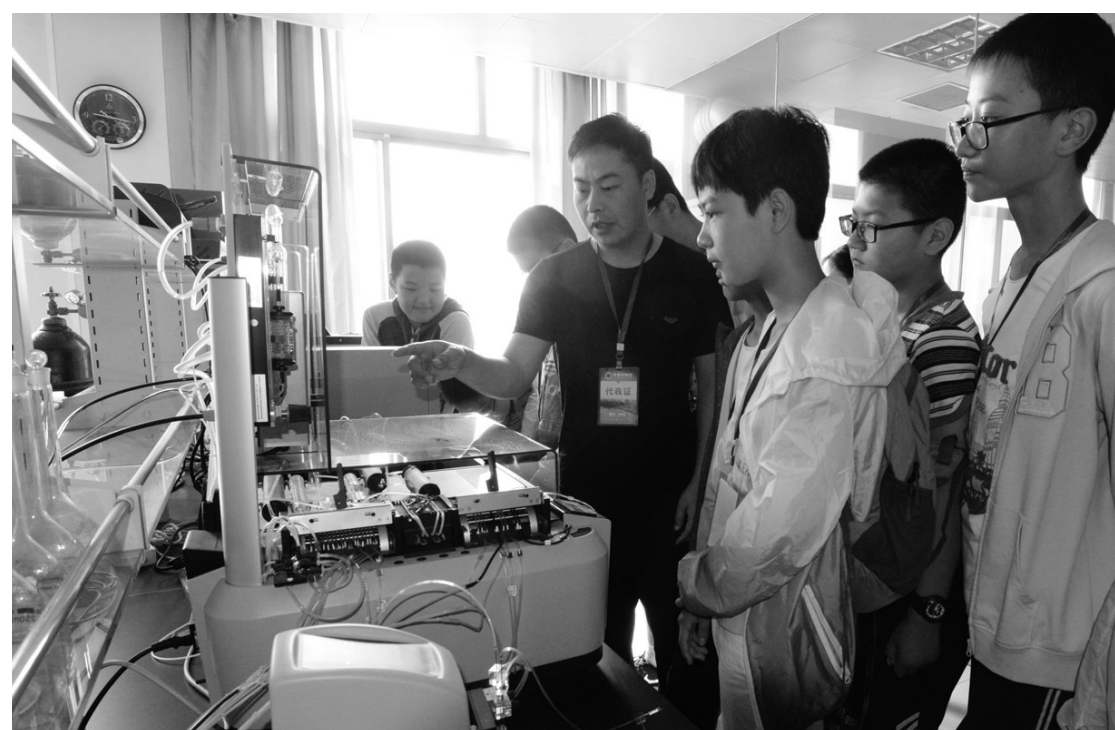
真正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好环保”的要求。

莱芜市深入推进环境监管网格化,制定出台《莱芜市深化落实环境网格化监管办法》,要求全市83个管区每个管区(片区、社区)至少配备一名专职网格员。组织各区(功能区)制定环保重点工作考核办法,建立逐级考核到各区直相关部门、各镇(街道办)、村,构建覆盖市、区、镇、村层层考核的工作体系,层层传导压力,落实责任。

为推动污染源监测信息公

开,莱芜市所有企业废气排放烟筒超45米的66个高架源全部安装自动监控设施,在37家重点排污单位安装43个信息公开屏,向公众实时公开污染源排放情况,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莱芜市将环境违法行为曝光常态化,在新闻媒体设立曝光专栏,并落实“一案多查”,既追究违法主体责任,也追究监管部门和属地管理责任。同时,各级各部门的突出环境问题整改、环保工作进展、责任落实等情况都在新闻媒体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莱芜市日前举办环保开放日活动,组织青少年参观到环境监测站、污水处理厂等单位和企业,让青少年了解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图为莱芜市环境监测人员向青少年介绍检测仪器的功能。 张铭摄

重新修编应急预案 强化部门协作会商 莱芜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

本报讯为应对重污染天气,完善应急响应体系,2016年莱芜市重新修编并印发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各区、市直相关部门、限产限排企业也分别制定应急预案。

莱芜市环保、气象部门建立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会商机制,根据监测预警预报,提出发布预警建议,报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指挥部办公室向指挥部报告,建议在全市范围内发布预警,启动应急响应,采取应急措施。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会同政府新闻办公室做出书面决定向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下达《关于发布重污染天气预警信

息启动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要求按照职责分工,启动应急,落实各项应急措施。

莱芜市高度重视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每次启动应急特别是橙色预警,分管副市长都作出批示,及时调度进展情况,亲自带队到重点企业检查限产限排落实情况。每次启动应急,莱芜市环保局均立即通知限产限排企业严格落实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措施,并实行天天巡查、重点督察,加密对重点大气污染源监察频次,现场督导各部门、各区应急响应措施落实情况,确保措施落实。

莱芜市气象局实行24小时领导带班制度,加强气象变化趋

势监测、预报预警,密切跟踪天气变化;市住建部门加强对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市环卫部门及时清除道路渣土、积尘,增加道路保洁洒水降尘频次;市城管、公安、交通等部门查处违规驶入城市建成区的运输车辆;市教育局下发通知要求各中小学要提醒学生上、放学路上戴口罩,关闭教室门窗,减少体育课等户外活动。

同时,莱芜市将所有停产限产企业和停工建筑工地清单及落实情况,违法企业查处情况,及时在电视、报纸、政府网站上公示,接受全社会的监督,形成了强大的舆论阵势。 谷慧慧 苏玲玲